

欧盟对标准基本专利的办法

我们的技术时代是建立在多重标准上的。例如，每个手机和电脑都依赖电信标准与其他设备进行通信。标准化的技术可以-而且经常-包含专利权所涵盖的私有技术。由于实施专利发明对于遵守标准至关重要，因此这类专利权通常被定为“标准必要专利”（或“SEP”）。

对于有意生产符合标准的产品公司，SEP许可是强制性的。这使得SEP所有人占据一个非常有力、可能占支配的地位，使其很有可能构成具有TFEU（欧盟职能条约）102条意义上的滥用。

为了限制滥用的可能性，已经宣布专利可能对一技术标准必要的公司一般都要遵守FRAND的承诺。这个承诺要求SEP所有人同意许可或者至少与愿意被许可人以公平、合理和非歧视的条件进行谈判。FRAND要求在很大程度上被理解为在某种程度上限制SEP所有者对标准实施者寻求禁令救济的权利，否则SEP所有人可以依单个SEP而“阻挡”标准实施者并防止其将基于标准的产品商品化。

2015年7月16日，欧洲的最高法院：欧洲法院（CJEU）对被广泛宣传的华为/中兴通讯关于标准必要专利（SEP）的事件，宣布了其备受期待的判决。法院面对的问题是，在什么情况下，SEP所有人可以在不违反欧盟竞争法的情况下寻求对被指控的专利侵权者的禁令救济。欧洲法院给出了一些答案，例如：

- 在要求禁令或召回产品之前，SEP所有人必须发出“通知或事先协商”，指定相关的SEP并说明该SEP被侵害的方式；
- 一旦被指控的侵权者表示愿意签署FRAND许可证，由SEP所有人提交一份具体的书面FRAND要约，说明应支付的使用费金额以及计算方式；
- 被指控的侵权者必须认真回应该要约，并在有分歧的情况下应及时向SEP所有人提交具体的FRAND反要约；
- 可能通过共同的协议来要求独立第三方确定应付使用费的金额；
- 被指控的侵权人在批准许可谈判的同时，可以挑战所涉及的专利的有效性、其必要性质和/或其实际使用。

但是，欧洲法院的决定也遗留了一些问题。为了开始回答这些问题，2016年4月，欧盟委员会确定了需要改进的SEP许可环境的主要领域：关于SEP披露信息的不确定，对专利技术标准估值的不明确，FRAND的定义以及与SEP实施有关的不确定性风险。鉴于5G的标准化和物联网（IoT）目前的发展，他们现在已经发布了令人高度期待的为创建连贯框架的通讯。这些通讯（超链接：[委员会与机构之间关于欧盟标准必要专利办法的通讯](#)）确定了四个主要目标：

(1) 增加SEP披露的透明度：

由于SEP的存在、范围和相关性对公平授权谈判至关重要，所以在标准发展组织（SDO）的数据库中专利持有人的必要性声明应该提供更详细的信息。例如，专利持有人应当在最终标准通过时、以及在作出授予专利权的最终决定时审查他们声明的相关性。此外，声明应包括足够的信息来评估专利披露，例如对标准的相关部分进行说明。此外，委员会认为，应该由具有技术能力的独立方对必要性声明进行更高层次的审查。

(2) 关于 FRAND 许可条款一般原则的指南:

许可原则: 根据委员会, 对于 FRAND, 没有一个通用的解决方案, 因此鼓励分行业进行讨论。然而, 委员会还是列出了一些应该考虑的知识产权评估原则。例如, 许可条款必须与专利技术的经济价值有明确的关系。

效率和非歧视: 在 FRAND 下, SEP 所有人不能歧视“相似位置”的实施者。由于 FRAND 并非一成不变, 委员会再次指出解决方案将因行业而异, 并将取决于相关的商业模式。

专利池和许可平台: 委员会认为, 应该鼓励在欧盟竞争法的范围内建立专利池和其他许可平台, 因为通过提供更好必要性审查、明确总体许可费和一站式解决方案, 它们可以解决许多 SEP 许可方面的困难。

开拓和深化 FRAND 专业知识: 委员会还将监督许可实践, 特别在 IoT 领域, 并将成立一个专家组来提高对行业许可实践、评估和 FRAND 确定的知识。

(3) SEP 的可预测执行环境:

SEP 领域的辩论往往集中在禁令救济的可行性上。此类救济旨在保护 SEP 持有人免受侵权者不愿以 FRAND 条款签署许可证的情况。与此同时, 需要采取保障措施, 以防止善意的技术使用者在受到强制令威胁以接受非 FRAND 的许可条款, 或者在最坏的情况下无法市场化其产品的风险。委员会确定了来自国家判例法的一般指导, 涉及: FRAND 要约、FRAND 反要约、要约时间表、禁令救济的比例、调解和仲裁等替代性争议解决方式、专门机构的专利必要性声明等。委员会打算进一步制定有效的 SEP 诉讼方法。

(4) 开源和标准:

通过研究和分析, 委员会还将与利益相关方、开源社群和 SDO 合作, 确保开源与标准化之间的成功互动。未来, SEP 持有人将在管理他们的专利组合和执行他们的专利时, 面临越来越多的限制。由于专利持有人通常也是他们所开发技术的专利许可人, 他们将从由 SEP 声明、识别、评估和许可的工具及指导开发带来的澄清和效率受益。SDO 将承担实施适当的数据库和信息系统的额外负担, 并为 SEP 的识别和评估做出贡献。

欢迎不同欧洲国家协调实践, 这将为日益增长的欧盟数字市场提供更安全和统一的专利评估和诉讼框架。考虑到互联网世界无边界的组成部分, 并考虑到单一专利条约的执行, 这一点尤其重要。